

2008 - 2009 年度被评议单位 工作职责和履行职责情况汇编

宁波市民主评议机关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2008 - 2009 年度被评议单位 工作职责和履行职责情况汇编

宁波市民主评议机关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

前 言

为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推进“创业富民、创新强市”战略的落实,巩固“作风建设年”活动成果,切实加强机关勤政廉政建设,市委、市政府开展了2008-2009年度民主评议机关工作,目的在于促使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要求,不断强化大局意识、中心意识、服务意识,切实提高行政效能,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努力成为创业创新的实践者、引领者,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作风保证。

今年将有万名来自社会各界的人士,对103个市级机关和有关单位在政令畅通、顾全大局、开拓创新、优质高效、勤政廉政、工作实绩六个方面进行评议。为了使参评代表对被评议单位的工作进一步了解,我们把103个单位的主要工作职责以及履行职责的情况汇编成册并发给你们。

作为参评代表,请认真阅看此册,以便客观、公正地对各被评议单位进行评价,并为相关单位提出真诚的工作意见和建议。

目 录

一、经济服务与管理部门单位(共 27 个)

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
宁波市经济委员会	(3)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	(6)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9)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	(12)
宁波市规划局	(15)
宁波市建设委员会	(17)
宁波市交通局(宁波市港口管理局)	(19)
宁波市信息产业局	(21)
宁波市水利局	(24)
宁波市农业局	(27)
宁波市林业局	(29)
宁波市贸易局	(31)
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34)
宁波市海洋与渔业局	(37)
宁波市粮食局	(40)
宁波市旅游局	(42)
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
宁波市人民政府口岸与打击走私办公室	(46)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8)
宁波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51)
宁波市供销合作社	(54)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内经济合作办公室	(56)
宁波市对口扶贫协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59)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宁波市分会	(61)

宁波市行政审批管理办公室(市行政服务中心)..... (63)

宁波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65)

二、公共服务与管理部门和单位(共26个)

宁波市教育局..... (67)

宁波市公安局..... (70)

宁波市民政局..... (73)

宁波市司法局..... (76)

宁波市人事局..... (79)

宁波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81)

宁波市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84)

宁波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86)

宁波市卫生局..... (89)

宁波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92)

宁波市审计局..... (95)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 (98)

宁波市体育局..... (101)

宁波市统计局..... (103)

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05)

宁波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08)

宁波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10)

宁波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113)

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115)

宁波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117)

宁波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 (119)

宁波市档案局..... (121)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123)

宁波市人民检察院..... (126)

宁波日报报业集团..... (128)

宁波市广播电视集团..... (130)

三、综合服务与管理部门和单位(共 28 个)

中共宁波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宁波市监察局)	(132)
中共宁波市委办公厅	(135)
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138)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141)
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浙江省宁波市委员会机关	(143)
中共宁波市委组织部	(146)
中共宁波市委宣传部	(149)
中共宁波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151)
中共宁波市委政法委员会	(154)
中共宁波市委政策研究室	(157)
中共宁波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宁波市人民政府农村工作办公室)	(159)
中共宁波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宁波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161)
中共宁波市委老干部局	(163)
中共宁波市委党史研究室	(165)
中共宁波市委党校	(167)
宁波市总工会	(169)
共青团宁波市委员会	(171)
宁波市妇女联合会	(174)
宁波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77)
宁波市科学技术协会	(180)
宁波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182)
宁波市残疾人联合会	(184)
宁波市工商业联合会	(187)
宁波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90)
宁波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192)
宁波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195)
宁波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197)
宁波市社会科学院(宁波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199)

四、垂直管理部门和单位(一)(11个)

宁波海关	(201)
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3)
宁波海事法院	(2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事局	(207)
浙江省宁波市国家税务局	(210)
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	(212)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21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216)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218)
宁波市气象局	(220)
浙江省宁波市烟草专卖局	(222)

五、垂直管理部门和单位(二)(11个)

宁波电业局	(224)
宁波市邮政局	(226)
浙江省电信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	(228)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230)
浙江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分公司	(232)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	(2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236)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市分行	(23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240)
交通银行宁波分行	(242)
宁波市商业银行	(244)

(201)

(203)

(205)

(207)

(210)

(212)

统筹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切实关注民生。加快推进社会事业重大设施建设,宁波市博物馆和中医院主体建筑基本完成,妇儿医院和宁波书城等项目开工建设,宁波文化广场、第一医院和第二医院扩建等项目有序推进,全市社会事业公共服务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密切关注价格总水平变动情况,积极开展重要商品价格监测预警,完善价格应急预案,及时研究提出对策建议。着力解决涉及民生的价格问题,在全省率先推出对最低收入居民实行价格补贴政策。

2008年,着眼努力保持宁波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加快重大项目和重点区块建设,不断充实项目储备,在优化结构提高效益的基础上保持投资适度增长。进一步完善经济监测、预测分析制度和社会发展评估制度,开展“十一五”规划中期评估,不断提高谋划参谋能力。合理安排土地指标,优化平衡水资源,做好电力科学调度和管理,加强银企对接,保持要素资源综合平衡。调整优化经济结构,推动发展方式转变。抓好服务业重点区块建设,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和临港制造业,积极扶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推进产业集聚和产业链延伸。加大投入力度,优化发展现代农业。加快改革开放步伐,提升创新发展能力。稳步推进投资、农村经济体制等重点领域改革。积极融入长三角区域发展一体化,加快宁波舟山港一体化进程。优化外商投资环境,提高利用外资质量和水平。制订落实相关配套政策,努力优化创新环境。推进节能减排,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强化节能减排,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推进节能减排项目建设,落实差别电价政策。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城市建设。积极推进港城联动发展,完善港口集疏运网络,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继续推进城乡统筹,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实施区域统筹,完善统筹发展规划和政策体系,推进象山港区域保护和利用,做好功能区规划和四明山区域规划编制工作。切实关注民生,加快发展社会事业。加强价格监管和价格监测,对部分重要商品实行临时价格干预措施,切实提高应对市场价格异常上涨的能力。抓好组织落实,积极推进实事工程。大力推进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项目建设,提升发展水平。

宁波市经济委员会

一、主要工作职责

市经济委员会是主管全市工业经济的市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国民经济的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监测、分析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调节工业经济的日常运行；编制并组织实施近期工业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向市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依据国家产业政策，组织制订和实施我市工业经济发展的对策措施；受委托起草工业经济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在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收集、整理、分析和发布经济信息。

(三)组织制定和实施全市工业发展规划、工业布局调整规划及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方案，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提出重点行业、重点产品的调整方案；研究确定、组织培育市重点骨干企业；负责机械冶金、纺织、医药、轻工、化工、电子、建材的行业管理工作。

(四)负责管理全市乡镇企业工作；指导乡镇企业的计划、统计、财务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指导乡镇企业的审计、环保等工作；指导全市乡镇企业的改革和集体资产的财务管理；指导县(市)、区工业园区建设与乡镇企业块状经济发展。

(五)规划竞争性行业投资布局，定期公布项目投资引导目录；负责限额以上和涉及国家、省、市有关政策的技改项目报批工作；指导全市重大技术改造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

(六)组织开展全市整顿与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负责市政府重点扶持的大企业、大集团的规划与培育工作；参与指导企业直接融资工作；指导中小企业的改革与发展和法律顾问工作。

(七)指导全市工业企业利用外资工作(包括外商直接投资项目)；提出工业企业利用国外贷款的投向；负责重要工业品和原材料的进出口管理工作；参与研究提出工业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的政策建议，指导企业开展国际化经营，指导生产企业境外带料加工、装配业务；组织开展工业产品销售的重要会展活动；组织本市工业对外贸易工作。

(八)管理全市企业技术创新、引进和设备招标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企业高新技术发展及运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规划和计划；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负责工业企业市级新产品试产计划、市级技术进步优秀企业及市级优秀新产品奖的审定；参与市科技三项经费的合理配置；开展与国外的技术交流合作。

(九)负责全市节能资金的筹措、管理；负责散装水泥管理和墙体材料改革工作；审核

全市技术改造项目中的有关节能内容;参与管理全市能源、原材料等重大建设项目的有关工作。

(十)负责和指导委机关及直属单位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组织人事、宣传教育、纪检监察和群团工作;按干部管理权限研究并提出配备;调整领导班子的意见;组织实施对工业经济管理干部和企业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指导工业企业人事制度改革、人才开发管理等工作;负责和指导委机关老干部和系统内的老干部工作;组织实施全市工程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和继续教育工作。

(十一)指导各县(市)、区工业经济管理部门的工作;联系、指导工业方面各类行业协会、学会等社会中介组织。

(十二)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07年以来,市经委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开拓创新,奋发有为,大力推进工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了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健康较快发展。去年,全市工业完成增加值1716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税总额640亿元,均比2003年翻了一番。

加强工业创新能力建设。大力扶持企业技术中心,推进产学研联合,加快区域性工业创新体系建设。截止2007年,全市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6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32家。深入实施品牌、专利、标准战略,全市驰名商标和中国名牌产品总量居全国副省级城市前列。完善评价考核办法,加大鼓励扶持力度,推进工业新产品开发。

实施产业升级工程。加快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扶持电子信息、汽车及零部件等重点优势产业。推进“十百千万”企业梯队工程,优化企业结构。2007年,全市累计销售产值超百亿元工业企业7家,超十亿元工业企业81家,超亿元工业企业1103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超过一万家。积极组织实施重点工业投资项目建设,加快培育融资担保、创业基地、标准厂房等中小企业服务体系。

大力推进节能降耗工作。完善政策措施,制定《宁波市节能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暂行办法》和《宁波市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推动市政府与各县(市)、区政府及市级主要涉能部门和重点耗能企业签订节能降耗目标责任书,组织实施关停小火电机组和粘土砖瓦窑专项整治工作,发布《宁波市产业能效指南(2007年版)》。编制发布《宁波市节能技术(产品)导向目录》,推广重点节能技术(产品),引导企业应用节能新技术、新工艺。切实加强对重点用能企业的管理,抓好石油化工、造纸、钢铁等重点耗能行业 and 重点用能企业(单位)的节能工作,严格节能评价考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大力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修订完善工业用地招拍挂的实施方案,建立工业用地招拍挂工作协调机制。加大企业人力资源开发培训力度,结合实际,对企业家、经营管理者、专业技术人员、高级技工开展各类中短期业务培训。

以实施工业“两创”倍增计划为抓手,营造工业发展合力。贯彻“创业富民、创新强市”战略,为主制订市政府《关于实施工业创业创新倍增计划的若干意见》。落实工业“两创”倍增计划,加快发展五大重点优势产业、五大新兴产业。组织制订涉及产业基地建设、示范企业认定、技术创新、科技孵化器等各个方面的相关配套文件。指导推动各县(市)区和市级各相关部门立足实际,细化政策措施,努力推进创新效益型工业发展。

● 大力实施“干部进企业、服务促发展”活动。根据市委市政府的部署,今年7月15日以来,我市在市、县(市)区、镇乡(街道)三级实施以宣讲形势政策、帮助企业破解难题为重点的“干部进企业、服务促发展”活动。市经委作为市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牵头单位,参与组建市级12个宣讲调研组、11个专业服务组,推进各县(市)区、开发区建立领导小组及各相关工作组。目前,市、县(市)区、镇(街道)三级政府和各相关部门的干部正在为9700多家企业开展各种形式的服务。“干部进企业、服务促发展”活动,促进了干部作风的进一步转变,营造了各部门为企业科学发展服务的合力,推进了创新型、服务型机关的建设。

● 2008年,市经委将继续抓好以下几项主要工作:一是深入推进“干部进企业、服务促发展”活动。推进各相关单位进一步转变作风,积极主动地帮助企业解决困难和问题。总结成功经验,努力探索为企业服务的长效机制。二是着力实施工业“两创”倍增计划。制定落实相关配套政策,着手认定工业“两创”示范企业,培育优势产业基地,加强企业创新载体建设。三是科学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进一步加强学习,认真分析研判经济走势、把握经济发展规律和主动适应的能力。完善扶持政策,加强督促检查,推进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四是继续抓好节能降耗工作,全面开展节油节电和全民节能活动。五是切实推进工业转型升级,加强规划导向,完善产业政策,实行产业组织体系创新,以重点区域、优势企业等为核心,推进结构优化,持续增强工业综合竞争力。六是加强行业协会建设,加大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

一、主要工作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有关科技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受委托起草全市科技管理、知识产权、防震减灾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在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

研究科技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确定全市科技发展的重大布局 and 优先发展领域;推动全市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提高全市科技创新能力。

组织制订全市科技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编制与实施高新技术产业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市级科学事业费、科技三项经费和技术创新资金的管理工作;负责对市科技风险投资资金的使用进行指导与管理。

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定全市科技体制改革和技术创新的政策和措施;负责全市科研院所体制改革工作的指导、协调与督查,审核科研机构的组建和调整;指导科技中介机构、民营科技机构和科技社团的管理工作;协调、组织全市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负责全市科技信息和科技期刊的管理。

组织全市工业、农业、社会发展领域的基础性研究、高新技术及其产业化研究以及相关的科技攻关等科技计划的编制与实施;组织重点实验室、试验基地和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组织制订市火炬、星火、新产品试制等科技开发计划和市科技成果推广计划;负责对全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和特色产业科技基地的指导、监督,归口管理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创建工作;指导发展科技第三产业。

负责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成果、产品、项目的认定;归口管理科技成果的评价与科技保密、科技统计、科技档案等工作;负责全市科学技术奖励工作;指导、监督技术市场、技术中介机构工作;推动全市科技创新体系和科技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国家各类科技计划项目的推荐、申报工作;做好技术作价入股的管理工作。

归口管理全市科技外事工作;制订并组织实施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计划;组织国内外先进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技术出口工作。

负责制订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和专利工作的发展战略与规划;协调和指导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依法处理专利纠纷案件,查处专利违法案件;组织推动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工作。

负责全市防震减灾工作,制订全市防震减灾中、长期规划;负责本辖区内重点工程和重大设施的抗震设防标准;负责市级以下重点工程和重要设施抗震设防的鉴定验收;指导监督本市地震监测预报、应急救助及相关技术与装备的研究、开发工作;负责防震减灾的宣传教育工作。

参与全市重大技术改造项目、重要工程建设项目的决策;归口管理全市软科学研究。

指导和协调市政府各部门与各县(市)、区的科技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科技兴市,推进各地区、各行业科技进步工作。

协同有关部门制定有关科技人员的政策;参与对全市科技人员的管理、培养、引进与职称评审工作。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履行职责情况

优化完善机制体制,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2007年以来,市科技局认真贯彻执行市政府《关于开展创新型城市建设评价考核工作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强化各级各部门配合协作,扎实有效地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制定出台了《宁波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等科技政策措施。

完善区域创新支撑体系,增强科技持续创新能力。培育各级各类企业研发机构46家,对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建设绩效进行了评估。中科院宁波材料所通过验收。通过公开招标、择优委托等方式,开展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对“宁波多语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宁波汽车电子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等8个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予以立项支持。获国家科学技术奖3项,争取国家科技计划项目270多项、经费近9000万元。

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产业技术创新。全市专利申请量达到12787件,专利授权量达到8845件,同比分别增长22.8%和46.1%。我市被列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城市。

培育科技型企业,推进高新技术产业集群发展。新培育各级各类高新技术企业214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企业18家,省创新型试点企业6家。市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达到539家(其中省级400家、国家级93家)。全市高新技术产品产值2625亿元,比上年增长33.9%。

加快农业科技进步,引领新农村建设。新建星火示范基地15个,累计达到31个。认定首批新农村建设科技示范村(镇)15个。引进开发各类农业科技项目85个,推广农业新品种123个、新技术65个。

构筑技术转移平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组织承办了宁波高交会、浙科会、新材料论坛等重大科技合作活动。共引进科技项目383项,协议技术合同金额4.85亿元。全市已有943项合同在网上进行了登记,实现技术合同成交金额2.33亿,征集上网技术难题或需求725余项,正式签约数637项,合同成交金额4.49亿元。

加强区域科技进步,提高整体科技实力。2007年我市科技进步综合评价指标相对2006年的变化情况综合评价居全省第一。在省对市党政领导班子科技进步目标责任制考核中,我市为全省唯一连续8年获得考核优秀的城市。11个县(市)区全部通过在全国科技进步考核,全市已有9个县(市)区成为省科技强县。

推进防震减灾工作,提高城市抗震设防能力。参与了多个重大工程项目的抗震设防

要求核准。在奉化岩头村实施了农村抗震民居试点工程。完成宁波市地震活断层探测与地震危险性评价工程的专家验收。编制完成了《宁波市地震应急预案操作手册》。

2008 年主要目标:专利授权量达到 9000 件,其中发明专利达到 280 件;新建市级以上企业工程技术中心 15 家;引进和实施各类高新技术项目 350 项、研发机构 25 家。着力抓好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和管理工作,全市高新技术产品产值争取超过 3300 亿元。组织实施一批重大(重点)科技招投标和择优委托项目,重点抓好 10 项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攻关项目。引进、转化 30 项农业高新技术成果,培育发展农业科技创新型企业 20 家,农村科技服务机构 10 家,星火示范基地 10 家,新农村建设科技示范村镇 10 个。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一、主要工作职责

宁波市财政局是主管财政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宁波市地方税务局是市政府主管地方税务工作的职能机构,与市财政局合署办公(对外称市财政税务局)。其主要职责为: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财政、税收、国有资产、财务、会计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受委托组织起草有关财政预算、地方税收、国有资产、财务、会计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在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

(二)根据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编制中长期财政计划;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推进财税改革,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三)编制年度市级财政预决算草案,经批准后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财政预算及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

(四)制订财政预算收入计划;管理市级地方财政各项收入;管理预算外资金和市级财政专户;管理有关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负责彩票监管工作;监督各县(市)、区财政预算的执行情况;管理和监督农业综合开发资金。

(五)管理和监督由市财政承担的农业综合开发、行政事业、基本建设等各项支出;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政府采购工作;指导和监管市级各部门财务活动,实施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六)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政策、规章、法规,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政策、规章、法规以及产权登记、资产处置、核销等具体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制定资产评估管理的规章制度,负责资产评估行业的行政管理等工作;负责制定事业单位改革的有关财政政策。

(七)参与研究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和制定有关政策;制订并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的财务管理制度;负责社会保障资金的征收和划拨;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

(八)管理全市国债工作;负责全市外国政府贷款、世界银行贷款、亚洲开发银行贷款等业务的综合协调、管理和监督;负责非贸易非经营性外汇的管理。

(九)管理和指导全市的会计、资产评估和社会审计等工作;依法对资产评估、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和注册会计师协会、资产评估协会等行业自律管理组织进行监督、指导。

(十)建立健全预算收入保障机制、预算支出有效监控机制和财政内部监督制约机

制,强化财政监督。

(十一)负责编制本市地方税收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市各种地方税费、专项基金的征收管理工作,组织各项税收收入;制定地方税收征管体制改革方案和具体规定,并组织实施。

(十二)负责地方税务稽查;监督管理纳税人依法纳税;负责财税部门的行政执法检查、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规范本市财税系统的行政执法行为;指导本市税务代理机构和注册税务协会工作。

(十三)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07年,各项财税工作取得了新的突破和发展,全市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实现7239222万元,比上年增长29%,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完成3291218万元,增收717418万元,增长27.9%。2008年1-8月,全市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5915887万元,增长16.1%。

税收收入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加强税源分析监控,挖掘增收潜力。推行个人所得税全员全额申报,加大企业所得税法宣传培训,规范重点行业营业税管理,统一征收标准,扩大征收范围,各税种管理进一步加强。充分挖掘非税收入增收潜力,推进税费“同征、同管、同考核”一体化管理模式。开展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税收专项整治和专项检查,税收执法秩序进一步规范。广泛开展税法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依法诚信纳税意识。

支持经济发展的扶持政策顺利实施。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保稳促调”工作部署,完善企业自主创新财政政策,制订工业扶持政策,着力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采取以奖代补形式,鼓励企业节能减排。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做强做大第三产业。调整三外扶持政策,促进外贸进出口稳定增长。重新梳理支持企业发展的各项税收政策,做好税收政策的宣传和兑现工作。

民生等各项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完善帮困助学体系,同步实施城乡免除杂费的义务教育。统筹资金改善城乡环境,实施重点工程建设。推进城乡医疗基础设施建设,扩大医疗资源供给,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加大就业再就业扶持力度,建立覆盖城乡全体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及时启动困难群众物价补贴机制,市本级困难群众受惠14023人。落实粮食直补等支农资金和商贸发展扶持政策,保证市场供应和价格稳定。加大公共文化投入,实行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支持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快发展。

各项财税管理改革稳步推进。市本级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面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点范围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制度不断健全,采购规模持续稳定增长。改革财政资金投入方式,对重大城建、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尝试综合运用资本金注入的手段,构建政府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筹资平台,缓解建设资金不足的矛盾,财政资金集聚和乘数效应逐步放大。加大财政监督力度,强化部门预算、专项资金和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2008年,全市财税工作将围绕实现财税发展总体目标,重点抓好以下五方面工作:

推进创新转型,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参与做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落实工业两创倍增计划,重点支持五大新兴产业和五大重点优势产业。支持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等高端、新兴服务业发展。支持大项目开工建设,培植新的财政收入增长点。

加大民生投入,保障各项重点支出需要。整合支农资金,落实惠农政策,完善补贴机制,保障主要农产品的市场供给。加大就医、就学、就业、社保、出行、居住等方面的支出力度,让老百姓得到实惠。积极筹措和管理好救灾资金,确保救灾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大力增收节支,确保财政收支任务完成。加强税收经济联动分析,充分挖掘征管潜力,确保全年收入任务的圆满完成。强化预算支出控制,严格新增追加项目管理。牢固树立勤俭办事业、过紧日子思想,今年市本级行政单位公用经费一律比预算节减5%,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确保重点支出需要。

加快改革步伐,推进财税体制机制创新。以“金财”、“金税”工程建设为依托,加快财税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制度,扩大绩效评价范围。规范预算编制和资金拨付程序,稳步推进公务卡改革试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监督管理,严格控制新增债务,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主动高效服务,营造发展经济良好氛围。进一步树立与企业共患难的服务意识,深入企业调研,换位思考,主动服务,尽心工作,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在规范执法的前提下,认真梳理现有的各项财税政策,不折不扣地落实到位,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推进财税服务大厅的品牌建设,优化办事流程,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进一步整合资源,畅通与服务对象的沟通渠道,为社会公众提供透明、高效、优质的服务。